

政府采购

西安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室建设项目(二期)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TZZB-Z-2022310C

采购人：西安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特别提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一、有关投标文件

1. 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并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如您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被拒绝受理。

2. 请仔细核对投标文件是否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格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有效且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提示：投标文件若不满足以上条件将有被否决的风险。

二、关于弃标的说明

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规定：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三、关于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p-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请各投标单位仔细阅读上述提示。如需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四、关于线上操作流程：

1. 办理 CA 锁。（类别：政府采购项目，咨询电话：400-636-9888 029-88661267 029-88661292）；

2. 网上报名：在陕西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sxggzyjy.xa.gov.cn/>）进行报名；

3. 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须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

(简称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官网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 从【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登录后, 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 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 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 (*.SXSZF), 并做好备份;

4. 供应商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 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 不见面开标】系统, 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6. 提示: 供应商须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限内登录陕西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 直接下载(SXSZF 版本)招标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 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备注: 系统咨询电话: 029-86510029-80715。

请各投标单位仔细阅读上述提示。如需帮助, 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 我们将非常高兴为您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0
第五章 评标方法	4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5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西安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室建设项目（二期）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智慧教室建设项目（二期）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ZZB-Z-2022310C

项目名称：智慧教室建设项目（二期）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1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西安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室建设项目（二期）)：

合同包预算金额：2,1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教学专用仪器	智慧教室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2,100,000.00	2,1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室建设项目(二期))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室建设项目(二期))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11 月 0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 年 11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9)《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2. 其他：

(1)供应商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 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

(2) 办理 CA 认证：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 CA、深圳 CA、西部 CA、北京 CA 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供应商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 CA 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3)请供应商务必及时下载项目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区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区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5)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 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6) 其他事项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西安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雁塔区鱼斗路 251 号

联系方式: 029-8411919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107 室

联系方式: 029-6565286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付女士

电话: 029-65652860

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07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2.1	采购人	名称：西安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鱼斗路 251 号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方式：029-84119193
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107 室 联系人：付女士 联系方式：029-65652860
9.3	采购代理机构答疑的时间	对于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依法提出的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询问，七个工作日内答复质疑。
11.2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	不允许
11.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项目全部内容”。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包”，供应商可对任一包进行投标，但不能对各包中的内容或者分项内容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3.1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费（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技术培训费、检测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相关费用。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14.1	供应商资格 证明文件	<p>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p> <p>1. 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0 或 2021 年任意一年度的完整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3. 特定资格条件：</p> <p>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p>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商。 以上为必备资格要求（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可不提供，由代理机构进行查询并留存），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16.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17.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8.1	是否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0.1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接收人：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6.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31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按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2.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2	履约验收	是否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履约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是，验收费用由采购人/中标供应商支付，费用标准按成交金额的5%计算，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收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招标代理服务费账户	户名：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7251210182600131313 请中标供应商按照要求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转入以上指定账户，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如因自身原因发生错误，产生的不利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金额为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提交方式为：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
/	核心产品	智慧黑板、智能高清网络中控主机、平台扩容、录播扩容
/	现场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不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该项目属于智慧教室新建工程，保证系统的兼容性和稳定性以及教学实训正常开展，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进行现场踏勘，如需踏勘，按以下方式进行联系：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方式：029-84119193
/	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
/	一致性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须知不一致的地方，以前附表为准。
/	其他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 <u>工业</u> 。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一、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招标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监督机构：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

2.4 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产品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四章所述所有产品。

2.6 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2.7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2.8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9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10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供应商特殊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按照格式要求填写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投标。

3.4 供应商必须在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

3.5 联合体投标

3.5.1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3.5.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6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

投标有关的费用。

3.7 投标单位必须在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报名且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 合格的货物（产品）和服务

4.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提供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4.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产品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投标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证据留存。

6. 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投标内容的实质性要求

6.1 供应商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2 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和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的条款为不允许偏离的技术和商务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满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7. 不见面开标

为贯彻落实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要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降低企业投标成本，本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7.1 开标当日，投标人需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评标系统，并按

要求及时签到，并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7.2 投标人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待采购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需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备案用）。

7.3 唱标过程中，投标人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CA相同；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投标人进行在线澄清。

7.4 “不见面”开评标系统操作说明请详见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400-9980000。

二、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构成

8.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标方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8.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8.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9.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询问

9.1 采购人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

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3 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9.4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语言和货币

10.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10.2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11.1 供应商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的投标函、报价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应包括所提供服务的详细说明和售后服务承诺等。

(3) 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11.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1.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12.2 供应商应完整地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报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5. 证明货物（含伴随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产品和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5.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数据、宣传彩页等，所有证明文件表达意思必须统一（如需供应商提供样品，样品必须与投标文件的表述完全符合）。包括：

15.2.1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5.2.2 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产品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5.2.3 逐条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对招标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5.2.4 供货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保证金：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未按 16.1 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在下列情况下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

（1）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2）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套改、虚假资料参加投标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

18. 投标文件

18.1 电子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有关规定，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务必在开标前完成在线签到工作，否则将视同为放弃投标。

(2) 各投标人参加不见面开标项目，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签章和加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确保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准确性及保密性。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的有关原件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电子版。

(3) 电子投标文件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服务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4)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专用软件进行编制。若电子投标文件签章后，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编制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

(5) 各投标人需实时在线观看音视频直播并及时互动，未按时加入系统或未在线参与互动的，视为放弃标书解密和对开评标全过程质疑、澄清、答辩的权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后果。

18.2 纸质投标文件

- (1) 开标时投标人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项目中标后由中标人在领取纸

质中标通知书时提供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用于备案。

(2) 采用电子化评审系统的采购项目，其纸质投标文件应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导出，并在封面注名“正本/副本”，分别装订成册。项目分包的，应按所投包分别准备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

19.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2 未按本章 20.1 条款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1. 投标文件的撤回、补充和修改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补充或修改。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22. 未按规定上传的投标文件

22.1 误投的；

22.2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

可通过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质疑等活动;

23.2 开标、评标过程中,参与远程互动的各投标人应为同一个人,在否决投标、澄清、质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互动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互动的人员只能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答辩等类似环节需要其他人员参与的除外),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互动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3.3 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价格和价格变动声明,评标时才能考虑。

24. 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5 年第 658 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7 年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24.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4.3 如果供应商在规定时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委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将由评委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5. 评审过程的保密

25.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26. 评审方法

26.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以下评标方法中的一种: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

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7. 评审程序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认定无效投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8. 定标程序

28.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和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28.3 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8.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8.5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8.6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9. 中标和落标通知

29.1 中标人确定之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在线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模块中点击下载“中标通知书”。中标人领取纸质版中标通知书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加盖单位公章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纸质版投标文件。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3 中标公告发布后，未中标投标人可致电采购代理机构获知本单位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0. 中标合同的签订

30.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0.2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招标代理服务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履约验收

32.1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32.2 履约验收的费用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质疑

33.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2 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3.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3.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3.5.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3.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包号；

33.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3.5.4 事实依据；

33.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3.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3.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33.6.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33.6.2 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3.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3.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33.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33.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3.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33.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3.7 质疑答复

33.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3.7.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3.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3.8.1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ttzt/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

2804589.htm

33.8.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33.8.3 联系部门：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前台

33.8.4 联系电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8.5 通讯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107 室

34. 其他

34.1 废标的情形

34.1.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1.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财政部门指定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4.2 变更采购方式

34.2.1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方式处理：

(1) 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人不足 3 家的；

(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3)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34.2.2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只有 2 家时，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以按《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的规定与该 2 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35. 信用担保

(一) 陕西省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

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在交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供应商交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交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后附：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

序号	合作单位名称	主办单位名称	联系部门	联系人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业务五部	李晓 何彦君 张华	88499422 13572821281 88499422 13679255205 88499422 18220823060	信用担保
2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三部	夏靖颜 朱筠祥	88606038-6027 18591406320 18629282228	信用担保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中国银行西安二环世纪星支行	公司业务部	胡涛 叶楚沙	88360743 18629048822 88360749 13772153612	信用融资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公司部	杨向晖	87281468 13379229383	信用融资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工商银行陕西分行营业部	小企业金融业务部	牛国群 张航	87609569 18992851811 87609761 13891883334	信用融资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农业银行西安西大街支行	公司业务部	贾珊 高雅	87617245 13891957123 87613444 13659192425	信用融资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交通银行西安西五路支行	个人贷款中心	李卫公 雷强	87297632 13991290525 87272444 18629362690	信用融资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招商银行西安未央路支行	公司银行部	杨皓 马秦香	62811553 15002905553 62811553 13609183259	信用融资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城建金融部	李楠	88266088-8450 13572058213	信用融资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光大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对公客户经理部	高艺瑄	15619006186	信用融资
11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机构投行部	韩天清	86978975 15609108028	信用融资
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业务发展七部	祝捷 王尧	18629505188 18591767577	信用融资
1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	营业部	范诗阳 曹英	13991945764 18691892195	信用融资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	新城业务总部	徐常磊 鲁昉	15991623666 15389081886	信用融资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采购合同为非预留\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合同)

甲方（采购人）：_____

甲方住所：_____

乙方（中标供应商）：_____

乙方住所：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西安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室建设项目（二期）（项目编号：TZZB-Z-2022310C）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标的：西安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室建设项目（二期）招标文件所列明的所有货物及相关的服务（见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2. 数量：见采购清单附件

第二条 履约期限、地点及方式

1. 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

2. 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约方式：按照有利于实现合同目的的方式履行

第三条 质量标准

国家、省、市相应的标准、规范。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合同价款包括：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费（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技术培训费、检测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2. 支付方式：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三十（30%）的预付款；乙方所供产品全部到货签收合格后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三十（30%）的进度款，剩余百分之四十（40%）在项目服务完毕并经终验合格后，乙方持《终验合格单》原件和全额发票在甲方处办理剩余款项支付手续。

3.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4.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第五条 验收标准及条件

1. 初步验收：货物及相关服务进场验收

2. 最终验收：项目交付前

3. 验收依据：

(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 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4. 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第六条 知识产权（若有）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七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若有）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向甲方提交履约合同总价款的 5%

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乙方承诺的质保期。

3.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4. 质保期结束后，甲方财务部门接到甲方确认本合同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 10 日历日内，向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5. 乙方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执行招标文件要求。

第九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

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验收应在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验收时将会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

6.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5 个日历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___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则采取以下第___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附件

1. 项目招标文件
2. 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 项目投标文件
4. 成交通知书
5. 其他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整体提升我院信息化教学设备和环境水平，现需完成常态化智慧教室建设，共计 20 间及智慧教学环境提升，为师生创建数字化课程资源，开展各类教与学活动提供信息化环境。

二、采购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智慧黑板	套	20	
2	阵列麦克风（教师）	支	20	
3	阵列麦克风（学生）	支	20	
4	话筒安装支架	个	40	
5	环境自适应音频处理器	台	20	
6	全频音箱	对	40	
7	智能高清网络中控主机	台	20	
8	液晶触摸屏控制面板	台	20	
9	IP 对讲终端	个	20	
10	智能高清云台摄像机 （含支架）	台	20	
11	高清半球型摄像机	台	20	
12	半球支架	台	20	
13	接入交换机	台	20	
14	讲桌	个	20	
15	平台扩容	套	1	
16	录播扩容	套	20	
17	楼层交换机	台	1	
18	硬盘	块	12	
19	全频音箱	台	2	
20	立体声专业功放	台	1	
21	U 段一拖二无线话筒	套	1	
22	前级音频处理器	台	1	
23	8 路电源时序器	台	1	
24	高清视讯摄像机	台	1	
25	音箱壁挂架	套	1	
26	音视频线缆	项	1	
27	长条桌	台	4	

28	椅子	把	8	
29	档案材料柜	台	1	
30	绿植	项	1	
31	防盗门	项	40	
32	照明灯具	项	1	
33	辅助基础设施改造	项	1	
34	综合布线	项	1	
35	设备安装及调试	项	1	
36	垃圾清运	项	1	

三、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要求
1	智慧黑板	20	<p>一、整体设计</p> <p>1. 整机采用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无推拉式结构及外露连接线。整机尺寸宽度$\geq 4200\text{mm}$，高度$\geq 1200\text{mm}$。整机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p> <p>2. 整机中间主屏及两侧副屏可支持多种媒介（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水溶性粉笔等）进行板书书写，便于老师完整书写教学内容。</p> <p>3. 中央主屏幕显示采用86英寸UHD超高清LED液晶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分辨率不低于3840*2160，具备防眩光功能。</p> <p>4. 整机屏幕与屏幕保护层紧密贴合，减少显示面板与玻璃间的偏光、散射，画面显示清晰通透。</p> <p>5. 机身具备防盐雾锈蚀特性，且满足GB4943.1-2011标准中的防火要求。</p> <p>6. 屏幕显示灰度分辨等级达到256灰阶以上。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二、电视系统</p> <p>★1. 整机内置2.0声道扬声器，不小于10W高音扬声器2个。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2. 整机具备不少于2路前置双系统USB3.0接口，双系统USB3.0接口支持Android系统、Windows系统读取外接移动存储设备，即插即用无需区分接口对应系统。</p> <p>3. 整机具备不少于1路前置Typec接口。</p> <p>三、整机功能</p> <p>1. 整机具有减滤蓝光功能，可通过前置面板物理功能按键启用护眼模式。</p> <p>2. 设备支持通过前置物理按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老师人声同时录制。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3.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摄像头，支持二维码扫码识别，方便用户使用在线资源，可拍摄不低于1200万像素的照片，支持远程巡课等应用。需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权威测试报告、官网截图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4.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麦克风，可用于录屏对音频进行采集。</p> <p>16. 整机无需外接无线网卡，在Windows系统下可实现WiFi无线上网连接、AP无线热点发射、BT蓝牙连接功能。</p> <p>5. 整机支持蓝牙功能。</p> <p>6. 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支持长按屏幕和遥控器两种方式实现触摸锁定及解锁，触摸锁定时整机无法被触控操作。</p> <p>7. 支持自定义开机通道，用户可设置默认通道，开机自动进入。</p>

		<p>8. 产品：同一物理按键完成 Android 系统、Windows 系统和节能熄屏操作，通过按键实现节能熄屏/唤醒，长按按键实现关机。</p> <p>9. 整机关机状态下，通过长按电源键进入设置界面后，可点击屏幕选择恢复整机系统及 Windows 操作系统到出厂默认状态。</p> <p>10. 设备支持自定义前置“设置”按键，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11. 不用借助 PC，整机可一键进行硬件自检，包括对系统硬盘、系统内存、触摸框、PC 模块、光感系统等模块进行检测，并针对不同模块给出问题原因提示，支持直接扫描系统提供的二维码进行在线客服问题保修。</p> <p>四、安卓系统</p> <p>★1. 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 9.0。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2. 在安卓操作系统下，能对 TV 多媒体 USB 所读取到的课件文件进行自动归类，可快速分类查找文档、板书、图片、音视频，检索后可直接在界面中打开。</p> <p>3. 安卓系统内置互动白板支持全局漫游，并能在工具栏中对全局内容进行预览和移动。</p> <p>五、电脑配置</p> <p>1. 采用内置式模块化电脑，PC 模块可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按压式卡扣方式，无需工具即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2. 搭载 Intel 10 代酷睿 i5 或以上配置 CPU，不低于六核心十二线程，主频不低于 2.9GHz。内存：8GB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256GB SSD 固态硬盘或以上配置。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电脑上至少具备 3 个 USB3.0 接口。</p> <p>3. 高职版常态化智慧课堂互动软件（软件需与设备为同一生产厂家）</p> <p>六、整体设计</p> <p>1. 公网连接：不需借助任何外接设备，在公网环境下即可支持学生端手机、平板同教师端进行连接。</p> <p>2. 扫码连接：支持学生端通过输入连接码和扫描二维码两种方式，进入课堂，同步完成考勤签到。</p> <p>3. 互动反馈系统：具备公网互动反馈功能，将所有学生端和教师端连接一起构建成互动反馈系统，在系统里面教师可以单选，多选，判断，观点，抢答，抽选，提问箱，文件下发，批注下发。</p> <p>教师端</p> <p>1. 统计考勤：互动反馈系统支持无感考勤功能，学生连接成功后名字可显示在签到列表上，签到列表实时统计已签到人数，并查看未到的人员。</p> <p>2. 班级创建：支持老师主动创建班级，创建成功后，每次登录教师端即可直接进入班级列表，选择班级进入课堂。</p> <p>3. 互动答题系统：支持课中互动反馈系统，提供单选、多选及判断题功能，可一键下发答题指令，支持一次下发多道题目，可下发大于 90</p>
--	--	---

		<p>道题目，学生作答结果实时显示。支持切换柱状图按全班或分组答题结果展示，以提供小组间作答对比。</p> <p>4. 抢答抽选：互动反馈系统支持抢答、抽选功能，活跃课堂氛围。</p> <p>5. 学情报告：互动反馈系统在上课结束后支持实时生成课程报告，课堂报告支持查看签到人数，课堂互动总数，平均参与度，提问个数，支持查看考勤详情，互动详情和提问详情。</p> <p>6. 资料下发：支持教师端一键下发资料到全体学生端，并且支持撤回功能。下发的资料支持文件多样化，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下格式：音视频格式，文档格式，图片格式。（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p> <p>7. 课堂答疑：教师端在连接状态下可实时接收到来自学生的提问，提问内容可根据老师操作自动判断为已读或者未读，并且支持问题放大全屏查看。</p> <p>8. 批注分发：教师端批注功能支持在课中任意时刻对教师端内容进行批注，并且支持批注内容一键保存，自动上传到教师空间，同时发送到全员学生端（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p> <p>1. 无线传屏：教师端工具栏支持无线传屏，点击开启无线传屏则打开传屏码，老师自带笔记本在互动教学软件输入传屏码即可进行无线传屏。</p> <p>2、课堂互动记录：互动教学软件支持查看课堂互动记录，随时调用课堂发生过的答题，抽选，抢答和观点几种课堂活动的记录进行回顾解答。</p> <p>学生端</p> <p>1. 资料回顾：支持接收教师端下发的资料，并且可根据日历查找不同时间接收的资料。支持通过学生端在任意时间查看文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p> <p>2. 资料收藏管理：支持学生端对文件内的资料进行收藏管理，收藏过后的资料可以快速索引到。</p> <p>3. 上课提问：学生端在连接状态下，支持任意时刻发起提问功能，输入提问内容即可实时将问题反馈到教师端。</p> <p>4. 课堂动态：支持在课堂中记录课堂动态，包括老师下发的文件，老师课堂中的板书，课堂互动结果记录，课堂提问多种类型的记录；</p> <p>5. 同步课件：当教师在全屏播放课件的时候，学生端也会同时播放课件，老师翻页学生端也会一起翻页，保证课堂课件同步展示；</p> <p>6. 学习空间：学生端互动教学软件 app 上线学习空间，支持学生在学习空间查看老师上传在课程平台的课件，通知记录，笔记记录，作业记录等，学生可以对课件每一页的内容进行提问，收藏，笔记记录；</p> <p>7. 消息通知：学生端上线消息通知，互动教学软件 APP 可以接受老师在教师课程平台发布的课程通知，并查看课程通知。</p> <p>小程序</p> <p>1. 扫码连接：互动教学软件学生端小程序支持微信扫码加入课堂，方便快捷开启课堂互动；</p> <p>2. 课堂互动：支持在小程序接收课堂答题互动，支持单选，多选，判断，抢答，观点多种类型的答题互动；</p>
--	--	--

			<p>3. 课堂动态：支持在课堂中记录课堂动态，包括老师下发的文件，老师课堂中的板书，课堂互动结果记录，课堂提问多种类型的记录；</p> <p>4. 课堂提问：支持在小程序发起课堂提问，教师端会有提问记录，实现老师对学生疑问进行解答；</p> <p>5. 同步课件：当教师在全屏播放课件的时候，学生端也会同时播放课件，老师翻页学生端也会一起翻页，保证课堂课件同步展示。</p>
2	阵列麦克风（教师）	20	<p>★1. 内置不低于 20 颗专用音头(需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 远距离拾音，支持≥ 7 米以内音量不衰减；</p> <p>3. 需支持吊装方式安装；</p> <p>4. 指向麦克风，水平$\geq 130^\circ$ *垂直$\geq 75^\circ$ ；</p> <p>5. 频率响应 20Hz~20kHz（± 0.5dB）；</p> <p>6. 灵敏度 ≥ -10dB；</p> <p>7. 信噪比 ≥ 65dB；</p> <p>8. 支持单向拾音。</p>
3	阵列麦克风（学生）	20	<p>1. 内置不低于 20 颗专用音头；</p> <p>2. 远距离拾音，支持≥ 7 米以内音量不衰减；</p> <p>3. 需支持吊装方式安装；</p> <p>4. 指向麦克风，水平$\geq 134^\circ$ *垂直$\geq 75^\circ$ ；</p> <p>5. 频率响应 20Hz~20kHz（± 0.5dB）；</p> <p>6. 灵敏度 ≥ -10dB；</p> <p>7. 信噪比 ≥ 65dB；</p> <p>8. 支持双向拾音。</p>
4	话筒安装支架	40	<p>1. 需采用金属铝合金管，支持高度和角度调节；</p> <p>2. 需支持根据不同教室选择不同长度。</p>
5	环境自适应音频处理器	20	<p>1. 音频处理器和功率放大器采用一体式设计；</p> <p>2. 内置回音抵消和混响消除功能，自适应教学环境，保持语言信号完好无损；</p> <p>3. 内置环境噪音消除和过滤功能，保证麦克风拾音不受空调、风扇及其他环境噪音影响；</p> <p>4. 具有≥ 1 路扩展音频输入，需支持音频强插；</p> <p>5. 具有一键静音控制接口，支持一键静音功能；</p> <p>6. 需具有自动反馈抑制控制，自动识别并抑制高音量，有效防止啸叫产生；</p> <p>★7. 具有自动强切控制，出现异常或紧急情况时，扩声系统会静音其他路，只保持扩展音频的强切声音输出（需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8. 需具有自动增益补偿，自动调节接收音量；</p> <p>9. 具有≥ 3 路麦克风输入；</p> <p>10. 功放最大输出功率≥ 4 路 x120W；</p> <p>11. ≥ 2 路线路音频输入；</p> <p>12. ≥ 2 路线路音频输出；</p> <p>13. 频率响应 20Hz-20kHz（± 0.5dB）；</p> <p>14. 自动反馈抑制：传声增益提升幅度≥ 15dB；</p> <p>15. 自动回声消除：回声消除幅度≥ 60dB；</p>

			<p>16. 自动环境降噪：具有降噪控制开关；</p> <p>17. 自动增益控制：增益控制幅度$\geq\pm 12\text{dB}$；</p> <p>18. 信噪比（S/N）$\geq 96\text{dB}$；</p> <p>19. 需具有 RS232 控制端口，支持音量大小控制。</p>
6	全频音箱	40	<p>1. 频率范围不劣于 50Hz-18KHz；</p> <p>2. 灵敏度$\geq 90\text{dB}$；</p> <p>3. 阻抗$\geq 8\Omega$；</p> <p>4. 最大声压级$\geq 100\text{dB}$；</p> <p>5. 功率$\geq 60\text{W}$；</p> <p>6. 声场为不小于 $120^\circ \times 70^\circ$ ；</p> <p>★7. 不少于 2 个高音单元，需支持 90° 夹角设计，需支持交叉扩声，满足教师区音频返送。（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7	智能高清网络中控主机	20	<p>1. HDMI 输入接口不少于 4 路，HDMI 输出接口不少于 2 路；</p> <p>2. I/O 接口不少于 2 路，双向 RS-232 接口不少于 4 路，开关量输出接口不少于 2 路；</p> <p>★3. 内置不少于 4 路 220V 电源输出，（可以为笔记本电脑和其他教学设备实现电源管理和控制）。（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4. 支持本地存储课表和校园卡信息；</p> <p>5. 支持音量大小控制，支持一键静音；</p> <p>6. 支持 IC/ID/CPU/SIM 等各类读卡器接入；支持刷卡和插拔卡方式应用；</p> <p>7. HDMI 输出接口需支持音视频同步分离功能；支持 4K 输出；</p> <p>8. 支持通过 WEB 浏览器远程配置参数及远程重启、复位；</p> <p>9. 支持导入导出中控配置、中控参数批量设置功能；</p> <p>10. 支持本地实时记录设备工作时长及异常信息的功能；</p> <p>11. 支持本地电子课表管理；</p> <p>12. 支持可视化系统诊断功能；</p> <p>13. 支持上下课键相互锁定功能；</p> <p>14. 支持刷卡、课表、按键、柜门、网络、定时和扫码等方式联动上下课、开关设备；通过浏览器可以实现联动的自定义设置，实现上下课联动的自定义设置，以及人机交互面板按键的功能联动设置；</p> <p>15. 产品符合国标协议，以满足和现有中控平台的无缝融合接入管理，并提供制造商技术承诺函。</p>
8	液晶触摸屏控制面板	20	<p>1. 采用≥ 6.0英寸工业级 IPS 液晶屏，电容触控，表面覆盖钢化玻璃；</p> <p>2. 颜色：$\geq 65\text{K}$，分辨率：$\geq 1024 \times 480$（支持 90° 度旋转）；</p> <p>3. 背光模式：LED；亮度：$\geq 300\text{nit}$；</p> <p>4. 需具有 SD 卡接口；</p> <p>5. 需内置 RTC 时钟，支持时间日期显示，支持屏保；</p> <p>★6. 可实现远程文字信息播报（需提供软件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7. 需支持动态二维码，实现扫码开机；</p> <p>8. 需支持软件界面及按键自定义编程，配合中控系统使用，可实现中控、电源箱、录播、物联等系统的交互控制和状态显示。</p>
9	IP 对讲终端	20	<p>1. 采用嵌入式安装，可以固定在讲桌或墙壁；</p> <p>★2. 由于安装条件限制尺寸不大于 $86\text{mm} \times 86\text{mm}$，安装简单、方便（提</p>

		<p>供实物照片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 支持网页方式管理配置和升级，需支持配置导入导出。</p> <p>4. 可直接与寻呼话筒通信；</p> <p>★5. 实现一键呼叫主控中心，接听后联动教室视频画面弹窗，实现双向对讲（需提供软件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6. 支持 2 条 SIP 线路，支持自动应答；</p> <p>7. 支持 G. 711a/u, G. 729AB, iLBC, G. 722, AMR-WB, Opus 等编码；</p> <p>8. 内置扬声器；</p> <p>9. 具有不少于 1 路 RJ45、1 路短路输入、1 路短路输出，支持 POE；</p> <p>10. 支持静态 IP、DHCP，支持 IPv4/IPv6。</p>
10	智能高清云台摄像机（含支架）	20 <p>1. 支持最大$\geq 2560 \times 1440 @ 30 \text{fps}$ 高清画面输出；</p> <p>2. 支持 smart265 压缩算法；</p> <p>3. 星光级超低照度，彩色：$\leq 0.005 \text{Lux}@ (F1.6, \text{AGCON})$；黑白：$\leq 0.001 \text{Lux}@ (F1.6, \text{AGCON})$；</p> <p>4. 支持$\geq 22$ 倍光学变倍，≥ 10 倍数字变倍；</p> <p>5. 采用红外阵列，照射距离最远可达$\geq 50 \text{m}$；</p> <p>6. 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移动侦测等智能侦测功能</p> <p>7. 支持手动跟踪，事件跟踪，智能运动跟踪；</p> <p>8. 支持断网续传功能保证录像不丢失；</p> <p>9. 支持宽动态范围达 120dB；</p> <p>10. 支持 3D 数字降噪、强光抑制、SmartIR；</p> <p>11. 支持 360° 水平旋转，垂直方向$-5^\circ \sim 90^\circ$；</p> <p>12. 支持≥ 256 个预置位，≥ 8 条巡航扫描；</p> <p>13. 支持定时抓图与事件抓图功能；</p> <p>14. 支持区域曝光与区域聚焦功能；</p> <p>15. 支持中心镜像功能；</p> <p>16. 支持定时任务、一键守望、一键巡航功能；</p> <p>17. 支持$\geq 256 \text{GB}$ 的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存储；</p> <p>18. 支持 SDK、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GB/T28181 等协议；</p> <p>19. 支持 POE；</p> <p>20. 需具有防雷、防浪涌、防突波，$\geq \text{IP66}$ 防护等级。</p>
11	高清半球型摄像机	20 <p>1. 支持最大$\geq 1920 \times 1080 @ 30 \text{fps}$ 高清画面输出；</p> <p>2. 支持 H. 265 压缩算法；</p> <p>3. 设备内置存储录像时对无运动的监控场景时，自动降低帧率和码率，达到节省存储空间的效果</p> <p>4. 支持超低照度，$\leq 0.005 \text{Lux}/F1.6$(彩色)，$\leq 0.001 \text{Lux}/F1.6$(黑白)；</p> <p>5. 支持$\geq 4$ 倍光学变倍，≥ 10 倍数字变倍；</p> <p>6. 采用红外阵列，照射距离可达 20m；</p> <p>7. 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移动侦测等智能侦测功能；</p> <p>8. 支持断网续传功能保证录像不丢失；</p> <p>9. 支持宽动态范围$\geq 120 \text{dB}$；</p> <p>10. 支持 3D 数字降噪、强光抑制、SmartIR；</p> <p>11. 支持$\geq 350^\circ$ 水平旋转，垂直方向$\geq 0^\circ \sim 90^\circ$；</p> <p>12. 支持$\geq 256$ 个预置位；</p>

			<p>13. 支持定时抓图与事件抓图功能；</p> <p>14. 支持区域曝光与区域聚焦功能；</p> <p>15. 内置麦克风，同时支持≥ 1路音频输入和≥ 1路音频输出；</p> <p>16. 支持$\geq 256\text{GB}$的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卡存储；</p> <p>17. 支持SDK、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GB/T28181等协议；</p> <p>18. 防护等级$\geq \text{IP66}$。</p>
12	半球支架	20	壁装支架，需采用铝合金材质，符合国标。
13	接入交换机	20	8个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
14	讲桌	20	<p>1. 尺寸：长、宽、高1150mm*700mm*950(实际可根据客户要求调整)。</p> <p>2. 材料：全钢+实木扶手+桌子钢板厚度$\geq 1.2\text{mm}$</p> <p>3. 工艺：钣金件表面经过除油、除锈、磷化、酸洗、喷塑而成。</p> <p>4. 显示器盖板为侧推型。讲台周边R20圆弧设计减少对师生的伤害，台面下端倾角收缩设计；柜体前后开门。下体配有固定螺丝。可放置和安装集成话筒、功放、一卡通刷卡开机、呼叫服务、VGA接入的集成控制桌。</p> <p>5. 讲台左右安装扶手。</p> <p>6. 资质要求：提交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厂家具有全国400售后服务电话，具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木器经营加工许可证，以上资质认证必须提供能够查询的官方网址及电话的证明函。</p>
15	平台扩容	1	<p>1. 平台整体需采用B/S架构，兼容主流浏览器；</p> <p>★2. 平台支持Windows、国产操作系统及国产服务器部署，（提供有效的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 统一管理组织结构、场地结构、资产、专业、课程、实验、学年学期、班级、教职工、学生、校园卡、课表等数据；</p> <p>4. 规范并统一管理常用数据字典，包括场地类型、资产类型、身份类型、职称、职务、学科、课程类别、课程类型、课程性质、考试形式、考试方式、生产厂商、采购经销商、资产品牌、资产型号、采购方式等；</p> <p>5. 支持一次对接，全应用系统共享；需支持一次修改，全应用系统同步更新；</p> <p>6. 平台需采用模块化设计，需支持多用户多角色多应用管理。需实现“智慧教室环境管理系统模块”、“教学督导系统模块”、“教学资源预约系统模块”等多个子系统模块实现统一管理、资源共享；</p> <p>7. 平台需采用应用平台+分布式微服务架构；</p> <p>8. 平台遵循国家标准《智慧校园总体框架》和《多媒体环境设计要求》，支持采用标准协议设备的无缝接入；</p> <p>9. 为学校提供一个统一应用、统一用户授权和统一账号管理的平台；</p> <p>10. 用户只需登录统一管理平台，即可获取应用系统列表，登录任意认证通过的应用系统，无需逐一输入用户名、密码登录；</p> <p>11. 提供标准第三方接口，需支持将第三方应用系统纳入统一认证平台；</p>

			12. 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6	录播扩容	20	<p>通过录播扩容实现以下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可视化智慧校园综合信息管理平台的一个子系统服务模块，需支持主流网络摄像机接入； 2. 每间教室同时录制不少于 2 路视频及 1 路教学电脑画面； 3. 录制完成后无需等待，可及时点播、下载； 4. 压缩编码方式采用 H.264，需支持 main profile 和 high profile； ★5. 支持手动录制和按课表和录制计划全自动录制（需提供软件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6. 支持资源模式与电影模式同时录制，电影模式导播不局限于同一间教室，支持跨教室导播（需提供软件截图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7. 支持实时视频巡查、支持云镜控制； 8. 电影模式导播需支持多种转场特效，支持实时添加字幕，可设置位置、颜色、大小、字体等参数； 9. 支持实时添加校标，可设置大小、位置、透明度等参数； 10. 录制的课件文件需采用通用标准 MP4 格式； 11. 系统需采用 B/S 架构，支持 Chrome、IE、火狐、360 等多种浏览器，无需额外安装任何插件，即可进行课件的直播、点播； 12. 支持课件自动上传至媒体资源中心； 13. 支持实训教学场景应用，可实现学生扫码预约实现实训场景录制、考试场景录制等功能； 14. 在总体录制能力范围内不限制单间教室录制的视频数量； ★15. 支持 Windows、常用国产操作系统部署，（提供有效的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6. 产品具备标准的 API 开放接口，能和学校现有综合管理平台的对接，并提供制造商技术承诺函。
17	楼层交换机	1	不少于 24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不少于 2 个 1G SFP 光口。
18	硬盘	12	10TB NL-SAS 盘。
19	全频音箱	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额定功率：≥150W； 2. 频响范围：不劣于 70Hz-20KHz； 3. 阻抗：8（Ω）； 4. 灵敏度：≥90dB； 5. 最大声压级：≥110dB； 6. 覆盖角：80° ×60°（H×V），分频点：2.5KHz； 7. 单元配置：1x8" 低音单元，1x1" 高音单元； 8. 号角材质：ABS； 9. 音箱材质：12mm 高密度纤维板； 10. 吊挂方式：底部支撑孔，顶部侧面吊挂、双侧面钢丝绳吊点。
20	立体声专业功放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体声功率：≥（250W*2）/8Ω，≥（380W*2）/4Ω； 2. 频率响应：20Hz-20KHz（-1.5dB）； 3. 输入灵敏度：0.775V/26db/1.4V； 4. 最大输入电平：21dB/9V；

			<p>5. 输入阻抗: 20K Ω ;</p> <p>6. 信号信噪比: $> 90\text{dB}$;</p> <p>7. 信道分离度: $> 70\text{dB}$;</p> <p>8. 阻尼系数: > 350 ;</p> <p>★9、保护: 短路、电流限制、直流故障、交流保险丝、过热、加电/电源中断瞬间保护; 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权威测试报告、官网截图和功能截图等)</p> <p>10. 冷却: 可调速风扇。</p>
21	U 段一拖二无线话筒	1	<p>1. 频率范围: 640-690MHz;</p> <p>2. 可调信道数: $\geq 100 \times 2$;</p> <p>3. 振荡方式: 锁相环频率合成 (PLL) ;</p> <p>4. 频率稳定度: $\pm 10\text{ppm}$;</p> <p>5. 接收方式: 超外差二次变频;</p> <p>6. 接收灵敏度: $-95 \sim -67\text{dBm}$;</p> <p>7. 音频频响: 不劣于 40-18000Hz;</p> <p>8. 谐波失真: $\leq 0.5\%$;</p> <p>9. 信噪比: $\geq 110\text{dB}$;</p> <p>10. 音频输出: 平衡输出和混合输出;</p> <p>11. 发射功率: 3-30mW;</p> <p>12. 调制方式: 调频 (FM) ;</p>
22	前级音频处理器	1	<p>1. 输入阻抗: 平衡 20K Ω ;</p> <p>2. 输出阻抗: 平衡 100 Ω ;</p> <p>3. 输入共模拟制比: $\geq 70\text{dB}$ (1KHz);</p> <p>4. 输出范围: $\leq 25\text{dBu}$;</p> <p>5. 频率相应: 20Hz-20KHz ($\pm 0.5\text{dB}$) ;</p> <p>6. 信噪比: $> 110\text{dB}$@1KHz 0dBu ;</p> <p>7. 失真度: $< 0.01\%$ OUTPUT=0dBu/1KHz;</p> <p>8. 信道分离度: $> 80\text{dB}$ (1KHz) ;</p>
23	8 路电源时序器	1	<p>1. 输入电源: AC 100~240V 50~60Hz;</p> <p>2. 单路额定输出电流: 20A;</p> <p>3. 额定输出总电流: 40A;</p> <p>4. 时序控制每步时间间隔: 0.1~999s;</p> <p>5. USB 界面: DC 5V/500mA;</p> <p>6. 电源输出接口: 8 路智慧控制, 1 路直通输出;</p>
24	高清视讯摄像机	1	<p>1. 图像传感器: $\geq 1/2.8$ 英寸 CMOS 传感器;</p> <p>2. 有效像素: ≥ 200 万、16: 9;</p> <p>3. 视频信号: 1080P60/50/30/25/; 1080I60/50; 720P30/25;</p> <p>4. 镜头光学变倍: 20 倍光学变焦 $f=4.9 \sim 98\text{mm}$;</p> <p>5. 视角: $\leq 3.2^\circ$ (窄角) $\geq 55.8^\circ$ (广角) ;</p> <p>6. 光圈系数 : F1.8 - F2.4; 数字变倍 $\geq 10\text{X}$;</p> <p>7. 最低照度: $\leq 0.5\text{Lux}$ (F1.8, AGC ON);</p> <p>8. 数字降噪: 2D & 3D 数字降噪;</p> <p>9. 白平衡: 手动/自动/一键白平衡/ 3000K/ 4000K/5000K/6500K;</p>

			<p>10. 聚焦：自动/手动；光圈：自动/手动；</p> <p>11. 电子快门：自动/手动；</p> <p>12. 背光补偿：开/关；</p> <p>13. 宽动态：关/动态等级调整；</p> <p>14. 视频调节：亮度、色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黑白模式、伽马曲线；</p> <p>15. 信噪比：>55dB；</p> <p>16. 视频接口：HDMI、 3G-SDI、LAN；</p> <p>17. 图像码流：双码流输出；</p> <p>18. 视频压缩格式：H. 265、H. 264；</p> <p>19. 控制信号接口：RS-232（带环通 RS232 输出）、RS-485；</p> <p>20. 音频输入接口：双声道 3.5mm 线性输入；</p> <p>21. 音频压缩格式：AAC、MP3、PCM；</p> <p>22. 网络接口：100M 网口（10/100BASE-TX）5GWiFi(可选)，支持网络 VI；</p> <p>23. 水平转动：-170° ~+170° ； 俯仰转动：-30° ~+90° ；</p> <p>24. 水平控制速度：0.1 ~60° /秒； 俯仰控制速度：0.1~30° /秒；</p> <p>25. 预置位速度：水平：60° /秒，俯仰：30° /秒；</p> <p>26. 预置位数量：用户最多可设置 255 个预置位（遥控器 10 个）；</p> <p>27. 工作温度：-10℃~+50℃；</p>
25	音箱壁挂架	1	<p>1. 上下不小于 0-30 度，左右 180 度可调节；</p> <p>2. 材质：金属；</p> <p>3. 表面处理：黑色哑光；</p> <p>4. 最大承重：≥25Kg/个。</p>
26	音视频线缆	1	定制，符合国标
27	长条桌	4	<p>1. 台面板饰面采用三聚氰胺板，台面厚度≥25mm，PVC 胶边，具防火、耐磨、防污、牢固耐用。台面形状是扇形或梯形或长方形，面板采用 E1 级环保板材（须提供检测报告）。桌面满足室内装饰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的甲醛释放量标准要求并能够提供检测报告，具备木器加工许可证。</p> <p>2. 饰面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挡板厚度≥16mm，PVC 胶边，具防火、耐磨、防污、牢固耐用。</p> <p>3. 底脚采用高精度冷轧钢管及塑胶配件而成，前底脚长为 558.5mm，后底脚 485，宽为 550mm，壁厚≥1.2mm，牢固耐用，抗变型，表面涂层须通过 ROHS 检测，须提供检测报告。</p> <p>4. 脚管前脚管采用 30MM*60MM 蛋形钢管，后脚管采用 25MM*50MM 蛋形钢管，采用防锈静电喷涂处理。</p> <p>5. 桌子两侧设置旋钮开关，任何一侧只需轻轻一扭便可折叠。</p> <p>6. 书网采用优质 12 圆管（厚度为 0.8mm）经注塑塑料件与圆管组合成型表面采用防锈静电喷涂处理。台架须有旋钮式折叠装置，脚轮</p>

			<p>采用的 PU 万向脚轮带刹车，拼接组合后两桌之间均有锌合金卡扣稳固连接。</p> <p>7. 产品通过针对桌体钣金、桌面木板（含涂层）等部件甲醛释放量、重金属含量等 6 项有害物质的检测，其中产品重金属，甲醛符合 GB18584-2001 检验标准；提供合法有效的，网络可查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提供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材料和售后支持服务证明</p>
28	折叠椅	8	<p>1. 华宇或颐达网布；</p> <p>2. 高密度原生海绵；</p> <p>3. 尼龙加纤背架+扶手；</p> <p>4. 20*30*1.5 厚全折叠喷涂钢管；</p> <p>5. 扶手可折叠；</p> <p>6. 采用 PP 扶手；椅子扶手部件甲醛释放量、重金属含量等 6 项有害物质的检测，其中产品重金属，甲醛符合 GB18584-2001 检验标准；提供合法有效的，网络可查的检测报告。</p>
29	档案材料柜	1	材质要求实木，尺寸不低于 2*1.5 米
30	绿植	1	主控中心面积约为 60 平方米，根据实际需要定制
31	防盗门	40	厚度不低于 7cm 门扇；尺寸 2050*1160cm, 子母门开孔装钢化玻璃
32	照明灯具	1	国标产品，规格为扣式 600*600 平板等，功率不低于 23W，每间教室 9 套；
33	辅助基础设施改造	1	拆除教室内原有灯具、风扇、窗帘、投影机、讲台、门等设施；对教室内和楼道等墙面进行喷白升级改造；教室吊顶安装等；
34	综合布线	1	所有线缆要求为国标产品，其中网线不低于六类等；
35	设备安装及调试	1	定制
36	垃圾清运	1	定制

四、服务要求

1. 交付要求：所有设施、设备安装，调试到位，环境测评，可以正常开展教学活动。
2. 项目所涉及到的硬软件产品均已取得合法授权，运输、安装、调试、人工费、耗材等均包含在项目金额内。
3. 免费与学校数据中台、一卡通、官方微信公众号、五位一体等平台数据对接，身份认证，开放端口，配合相关数据治理，实现相关数据实时同步。
4. 所有公用操作系统须安装杀毒软件，正版系统保护软件，开放非系统盘符。
5. 服务期内，需提供本地客户服务支持，7*24小时响应，每季度按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巡检，维护并出具巡检报告。免费提供平台升级维护，数据导入、更新，技术支持等服务。
6. 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可以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解决问题不超过24小时，发生故障，接到学校通知后，应于1小时内派出专业的维修人员到现场进行维修处理，排除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24小时，同一设备同一问题发生2次以上的，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学校正常工作，建设方须在2日内免费更换同样产品或性能更高具有同样功能的供替代产品，确保正常运行，由此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建设方承担。
7. 建立完备的维修记录台账。
8. 供应商不履行上述更换或运维义务的，须向学校承担合同标的额的 10 %的违约金。
9. 提供4年免费质保服务和软件免费升级服务，驻场服务1年。在质保期外，带给设备的更换、维修只收取零配件成本费用，不收取人工技术和服务费用。要求按不低于国家、省、市有关部门规定的质量标准执行。

五、商务要求

1. 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
2. 款项结算
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三十（30%）的预付款；乙方所供产品全部到货签收合格后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三十（30%）的进度款，剩余百分之四十（40%）在项目服务完毕并经终验合格后，乙方持《终验合格单》原件和全额发票在甲方处办理剩余款项支付手续。

六、其他

（一）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 乙方向甲方承诺，所供货物或服务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商制造的且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授权。

2. 提供4年免费质保服务, 驻场服务1年。要求按不低于国家、省、市有关部门规定的质量标准执行。

3. 乙方建立协商制度, 加强日常沟通, 及时处理相关问题。

验收:

1. 项目内容完成后先由乙方进行自检, 自检合格后邀请甲方进行验收。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 组织乙方、确认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后,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柒份)作为对服务的最终认可。

2. 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建设过程总的所有资料, 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3. 验收依据:

3.1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3.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三) 硬件产品和装修

(四) 违约责任

1. 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乙方未按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 乙方必须无条件提高技术, 完善服务产品质量。

3. 乙方未能按照约定时间提供服务或完成约定的项目服务内容的,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总价款0.01%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累计超过10天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乙方除按本协议支付违约金外, 还应向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4. 逾期付款, 甲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五章 评标方法

一、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5 年第 658 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7 年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合同条款等实质性要求；

2.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3.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6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

3.8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的；

3.9 提供虚假投标文件和资料的。

3.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评审标准

5.1 初步评审标准：

5.1.1 资格评审标准：见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5.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5.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见附件 2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六、评审程序

6.1 本采购项目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无效投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6.1.1 投标文件初审；

6.1.2 澄清有关问题；

6.1.3 比较与评价；

6.1.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6.2 投标文件初审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章第 5.1.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5.1.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6.3 投标文件的澄清

6.3.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比较和评价，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

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6.3.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4 投标文件比较与评价

6.4.1 评委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4.2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七、政策性扣减

7.1 政策性扣减范围

7.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7.1.2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7.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 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7.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7.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2 政策性扣减方式

7.2.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7.2.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2.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2.4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八、特殊情况的处理

8.1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产品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8.1.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8.1.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8.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8.2.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8.2.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8.2.3 核心产品为两个及以上时，当所有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时，在评审时按同一供应商计算；部分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时按不同供应商计算。

8.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8.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如果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正本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8.3.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的总价

为准，并修改单价；

8.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九、定标

9.1 评标结果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9.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中标人，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基本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0 或 2021 年任意一年度的完整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特定资格条件	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注：以上内容由开标当日代理机构现场查询	
备注：以上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时以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可不提供，由代理机构查询并留存）为准。		

条款号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2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	投标文件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1）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供应商概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投标方案 （7）培训方案 （8）售后服务方案 （9）业绩 （10）商务条款偏离表 （11）其他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阐述的事项
		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文件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 90 天
		6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电子投标文件雷同性分析	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通过评标系统的雷同性分析。
		8	不存在恶意串通的情形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附件 2: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项 别	总分值		评审要素	备注
	100	分项最 高分值		
价 格	30	30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p> <p>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技 术 响 应	53	30	<p>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和功能需求</p> <p>投标人提供产品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满足技术参数要求，没有负偏离，计 30 分；标注“★”号的为重要技术参数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 2 分；参数中非★为一般技术参数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投标人根据招标参数要求，须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未提供相应佐证材料的视为负偏离）。</p>	
		12	<p>技术方案</p> <p>投标人提供详细、全面、合理的技术方案，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不同类型教室的设备组网拓扑图、系统应用方案、辅助基础设施改造方案、供货组织安排方案等。针对本项目提供科学、完整、合理、规范的方案，且具有总体方案设计架构图、标准依据。</p> <p>整体方案设计完整、描述条理清晰、安全措施充分等，得 8-12 分；整体方案设计简单、描述简单笼统、安全措施一般等，得 4-8 分；整体方案设计一般、描述含糊不清、无安全措施等得 1-4 分；不提供不得分。</p>	
	5	<p>质量保证</p> <p>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供货渠道合法，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知识产</p>		

		<p>权纠纷，质保合格。需提供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原厂授权书、代理协议等）。</p> <p>1. 证明材料种类齐全、详细、充分，计 4-5 分；</p> <p>2. 证明材料较完整，计 2-4 分；</p> <p>3. 证明材料不太完整计 1-2 分；</p> <p>4. 未提供不计分。</p>	
	6	<p>实施方案</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实施计划、安装调试、组织验收等）。对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比较，内容完整，描述清晰，且能针对性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4-6 分；</p> <p>内容完整，描述简单，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要的，得 2-4 分；</p> <p>内容笼统，描述简单，可行性不强，需要优化后才能满足项目需要的，得 1-2 分；不提供不得分。</p>	
商务响应	17	<p>培训方案</p> <p>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的可实施性、科学性、及拟投入培训人员的专业性等进行对比，人员组织架构设置及培训科学性强，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具有创新性、针对性强得 4-6 分；</p> <p>6 人员组织架构设置及管理培训科学性合理，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一般得 2-4 分；</p> <p>内容笼统，描述简单，可行性不强，需要优化后才能满足项目需要的，得 1-2 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6	<p>售后服务方案</p> <p>投标人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服务计划、服务响应时间等）。</p> <p>方案内容充实、架构合理、可操作性强得 4-6 分；</p> <p>方案内容完整，描述一般，可行性一般，得 2-4 分；</p> <p>方案内容笼统，描述简单，无可行性，得 1-2 分；</p>	

		不提供得 0 分。	
	5	<p>业绩</p> <p>投标人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类似项目业绩得 1 分，（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原件为准，同时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合同复印件。</p> <p>或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今所销售的同类产品业绩，每提供 1 份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同类产品业绩得 1 分，（同类产品业绩以投标人提供的所投核心产品生产厂家的购销合同或采购协议的复印件为准。</p> <p>注：本项满分 5 分，弄虚作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p>	
说明	<p>1. 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各类数字计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2.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享受价格折扣。</p> <p>3. 本表分值区间符号“[”、“]”表示包含本数，“（”、“）”表示不包含本数。</p>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项目编号：TZZB-Z-2022310C

(正本/副本)

西安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室建设项目（二期）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第一部分 投标函
-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 第五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
- 第七部分 培训方案
- 第八部分 售后服务方案
- 第九部分 业绩
- 第十部分 商务条款偏离表
- 第十一部分 其他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阐述的事项

第一部分 投标函

致：西安职业技术学院/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单位发布的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2. 我方已悉知并及时关注了贵中心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3. 我方同意向贵单位提供与本次招标有关的全部证明材料，并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4. 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5. 我方投标文件在开启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应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内有效。
6. 若我方成交，我方承诺：（1）将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2）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提交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两副，并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3）遵照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7. 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 编：

电子邮箱：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交付期	质保期
西安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室建设项目（二期）			
投标总报价（大写）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表格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电子化开标一览表填写时，“投标总价（合计）”值须按本栏所填写值填写，若不按照本规则填写，可能导致电子化系统无法识别报价，后果自负。

分项报价表

单位：元

一	产品购置费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是否小微企业产品	数量	单价	总价
二	其他费用						
序号	费用名称	费用描述			数量	单价	总价
总计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1.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2. 此表由供应商按项目情况自行列支，仅作参考。
 3. 表格空间不足时，可自行扩展。

关键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如有）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国别、制造商	单价（元）	备注
1	...				
2	...				
3					
4					
5					
6					
7					
8					
...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各项资格证明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 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0 或 2021 年任意一年度的完整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一) 完成本项目必须的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生产企业	使用年限

说明：设备可以填写单台设备，也可以填写成套设备。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本项目组织实施人员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2. 管理人员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当前 分工
3. 技术人员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当前 分工
4. 辅助人员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当前 分工

说明：

1. 职务是指在本单位所担任的职务。2. 投标人除表（一）（二）外，需要补充的证明材料可另纸说明，格式内容自拟。上述表格可自行拓展。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按下方给定格式进行填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西安职业技术学院/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编号〉）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4. 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提示：

1. 供应商可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自身信用记录进行自查，并按查询结果填写下述声明。

2.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7.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西安职业技术学院/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年 月 日)成立。法定代表人 姓名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时无需提供。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基本存款账户 开户银行		基本存款 账户账号			
上年度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经营范围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号		等级	类型
从业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数量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残疾人数量		少数民族数量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1.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填写“上年度营业收入”； 2. 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3. 表格空间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二）供应商性质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供应商应对照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对每个产品逐条声明。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函（格式不限）。未提供证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第五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 我方所投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 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 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 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 不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 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5.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7. 不在提供商品、服务或工程施工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 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供应商：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方案

投标人根据第五章《评标方法》内评审要素一览表技术部分要求，结合第四章《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编制。应包含以下内容：

（一）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和功能需求（供应商须如实填报技术要求/参数偏离表，并按要求附佐证材料）

（二）技术方案

（三）质量保证

（四）实施方案

(一) 技术要求/参数偏离表

序号	文件条 目号	招标文件 技术要求/参 数	供应商响应的 技术要求/参 数	正/负偏离 或相同	偏离内容及 影响	响应索引

注：①对第四章中的技术要求做出响应。②供应商在此表后按序附佐证材料；“响应索引”单元格中注明引用位置，如“见技术部分 6.1.1”。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技术方案

说明：格式自拟

(三) 质量保证

说明：格式自拟

(四) 实施方案

说明：格式自拟

第七部分 培训方案

投标人根据第五章《评标方法》内评审要素一览表要求，结合第四章《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第八部分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第五章《评标方法》内评审要素一览表要求，结合第四章《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第九部分 业绩

投标人根据第五章《评标方法》内评审要素一览表要求，结合第四章《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编制，格式自拟。（按后附格式填报）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客户	完成日期	备注
1						
2						
3						
4						
5						
6						
7						
...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十一部分 其他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或阐述的事项

说明：本节无要求，格式内容自拟

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107 室

邮 编：710075

电 话：029-65652860

电子邮箱：2106268350@qq.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帐 号：7251210182600131313
